醉酒丢了钱 自演“抢劫案”

因担心无法向老婆交代,便谎称遭持刀男抢劫,结果钱没找回来反被行政拘留

本报通讯员 路明 福基 本报记者 钟建军 实习生 刘芳芳

15日凌晨,一男子报警称遭两名男子抢劫,装有7万多元现金的挎包被抢走。16日一早,这名男子又来到派出所撤案,加上之前的调查,这引起民警的怀疑,到底是咋回事?

原来所谓的“抢劫案”是这名男子自导自演的一场“苦肉计”,他一时大意把买房的钱弄丢了,因无法向老婆交代,所以才演了这场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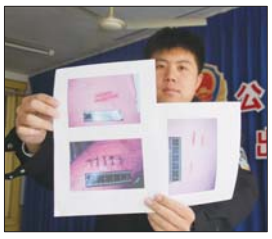

朴智林自己用钉子将手臂、胸部以及腹部划伤。 本报记者 钟建军 摄

男子报警称,两男子抢走7万多元

15日凌晨4点多,朴智林(化名)报警称,两名男子以问路为由趁机抢走他的挎包,包内有7万多元。他与其中一名男子厮打时,身上多处被砍伤。

朴智林说,他从大连乘轮船来到烟台,下船后一直沿着北马路自西向东走,走到大庙文化市场北门口时遇见两名男子,一名圆脸,另一名瘦长脸。其中一男子上前搭话,“这是什么路?”他愣了一下,说不知道。

这时圆脸男子突然将他右肩上的挎包拽了下来,迅速向南跑去。他马上去抓圆脸男子但没抓住,身后瘦长脸男子揪住他的外套,阻止他往前追,他顺势挣脱,将外套脱了下来,奋力去追圆脸男子,因为包内装着许多钱。

瘦长脸男子为了阻止他,拿出一把砍刀向他砍去,他用左胳膊一挡,结果被砍了一刀。那名男子连续砍他,躲闪期间,他的手臂和腹部被砍刀划伤。由于躲闪时没站稳,他跌倒在地上,男子见状迅速跑了。于是,他赶紧打车到了烟台山医院治疗,之后便报了警。

民警调查后,发现疑点重重

烟台市芝罘公安分局兴隆派出所的民警接警后,赶到医院见到了朴智林,发现他手臂处受伤较深,缝了11针,另外几处伤势较轻。他告诉民警,被抢走的是一个黑色帆布挎包,包内有现金76000元、钱包、手机以及一些衣物。

“包内的50000元是回老家买平房的房款,还有26000元是土地承包金。”民警询问朴智林为何携带大量现金时,他说,汇款收费高所以就随身带着。紧接着,芝罘公安分局成立专案小组,对案件展开调查。

“持刀抢劫7万元,受害人被砍伤,多年来辖区内没有发生像这样的恶性案件,领导对这个案件很重视。”兴隆派出所副所长肖文说。

然而,民警调取案发地旁某宾馆监控录像后,并未发现报案人描述的两名可疑人员。沿两名男子逃跑方向,察看路边监控,均没发现朴智林所说的两名男子。

为何朴智林一会说东边,一会说西边?他的伤口有几处并不像刀伤……一连串的疑问在民警脑海中浮现,难道其中另有隐情?

醉酒丢了钱,上演“苦肉计”

4月16日一早,朴智林匆忙跑到派出所想要撤案。为何突然要撤案?民警通过做其思想工作,朴智林说出了实情。

原来,出生于1963年的朴智林,原籍在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1988年来到烟台打工至今。3月份,他回到老家告诉身在烟台的妻子说想要买房,妻子给他汇去58000元,还收了土地承包金11000元,一共69000元,后来房子没买成,他拿出38000元还了债。在大连火车站附近喝酒时喝醉了,等他醒来发现剩下的钱已经没有了。

回烟台的船上,他觉得无法向妻子交代,就想了一个办法,告诉妻子自己被抢了,并在船上找到一根长钉子装在兜里。下船后,朴智林找了一个比较偏僻的地方,拿着钉子将手臂、前胸以及腹部划伤,打车去了医院。

原来,这个“抢劫案”是朴智林自导自演的一出“苦肉计”,为的是让他的妻子相信钱被抢了。目前,朴智林已被芝罘警方行政拘留。

多地交警联动拦下超载大客车

核载55人却拉了78人

本报热线967066消息(通讯员 王国良 记者 鞠平) 16日深夜,烟台高速交警一大队突然接到指挥中心指令,根据市民举报,一辆严重超载的大客车上了高速公路。烟台高速交警及时联动了龙口、招远、莱州交警大队,最终将这辆超载达到41.8%的大客车在G18荣乌高速公路312KM处查扣。

4月16日22时,烟台高速公路交警第一大队接到122指挥中心传来的指令,一辆从威海发往开封的严重超员大客车从荣乌高速公路古现收费站进入高速公路,举报人不知道车辆号牌。大队接到指令后,按照时间推算,该车已经从荣乌高速公路绕城段进入威乌段蓬莱至龙口段。大队值班民警当即电话通知龙口、招远、莱州交警大队,出动警力上路拦截。

当天23时,莱州大队七中队民警綦永胜、李金汶反馈信息,在G18荣乌高速公路312KM处将嫌疑车辆查获。经检查,河南籍驾驶员王某驾驶豫B27779大客车拉着外出农民工从威海出发返回开封老家,沿途经过烟台,又拉了一部分农民工进入荣乌高速公路。该车核定载客55人,实载乘客78人,超员23人,超载41.8%。民警依法将超员大客车查扣,并及时联系客车将乘客转运。

据介绍,驾驶员将面临罚款1000元,并记满12分的处罚。该车违法信息同时将被抄告到当地运管部门。

大客车过道里坐满了乘客。图片由通讯员提供